

台
湾
研
究
丛
书

台湾研究论文集

纪念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
建所 20 周年

范希周 主编

台湾研究论文集

——纪念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建所二十周年

范希周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台湾研究论文集/范希周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2000. 6

ISBN 7-5615-1628-2

I . 台… II . 范… III . ①台湾问题-研究-文集②台湾-研究-文集 N . D61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63066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大学 邮编:361005)

<http://www.xmupress.com>

xmup @ public.xm.fj.cn

三明地质印刷厂印刷

(地址:三明市富兴路 15 号 邮编:365001)

2000 年 6 月第 1 版 200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5 插页:2

字数:388 千字 印数:1—2 000

定价: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序

范希周

今年是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成立二十周年，在第二个十年中，本所作为多学科的综合性学术研究机构，在各门学科建设、科研教学队伍培养和学术研究水平提高等方面又都有了明显的进步。这本论文集选编了本所研究人员近十年来的部分研究成果，它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本所在台湾研究各学科领域的研究状况和研究水平，同时也显示了本所在这一时期的发展中面对困难和挑战所走过的路程。

回顾过去的十年，既是台湾研究迅速发展的时期，也是研究队伍日益扩大的时期。在此期间，本所按照建所以来的“历史地、全面地、实事求是地认识台湾”的基本精神，以学术研究为基础，坚持理论与实践结合，理论研究与应用研究结合，走学术研究与现实研究、国情研究相结合的道路，并且形成了一支具有较强理论水平和丰富经验的多学科的科研教学队伍。

近十年来，本所的学科建设已列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项目和福建省重点建设学科，共出版专著 49 部，论文 980 篇，获各类国家和省部级奖 61 项。这里应当特别提到历任所长陈碧笙、陈在正、朱天顺、陈孔立教授，他们在任内做出的杰出贡献，不仅为本所的科研与教学工作建立了重要的基础，而且为后来的发展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长期以来，本所的科研重点始终是以当前台湾和两岸关系的重大问题为中心，强调对当代台湾政治和经济课题的研究，强调台

湾研究为国家经济建设与祖国统一大业服务。与 80 年代相比,90 年代是国际环境、台湾政治和经济发展发生巨大变化的时期:在政治上,通过实行全面改选“中央民意机构”,“总统直选”,变更“五权”结构,强化“总统”职权和“虚化国大”等一系列“修宪”措施,台湾政权实现了“本土化”,台湾政治体制从原来的“动员戡乱”专制体制转向所谓西方的“民主政治”或“政党政治”体制。冷战结束后国际格局产生根本性的转变,亚太地区国际关系出现重新组合,台湾的政治环境和政党结构也发生重大变化,台湾政治发展进入了新的阶段,但长期专制统治的政治影响和国民党垄断社会政治资源的状况继续存在,“金权勾结”、“黑金政治”、“政党分赃”等政治腐败现象迅速成为台湾政治发展的严重问题。与此同时,分离主义与台独势力的结合,逐步成为威胁到台湾社会稳定和台海和平的危险因素。在经济上,90 年代也是台湾经济转型的重要时期,传统产业发展在岛内面临土地和劳动力成本快速上涨的压力,在海外市场也逐渐失去原有的优势,以电子资讯业为代表的新兴科技产业和服务业为首的第三产业迅速增长,并成为台湾经济发展的主要动力,与此同时,台湾的对外投资大幅增长,企业纷纷向北美、祖国大陆和东南亚转移。在 1998—1999 年的“亚洲金融危机”中,以中小企业为主体的台湾经济经历了严峻考验,但也进一步暴露了台湾经济在金融、信贷、土地、证券和企业经营等方面存在的结构性问题。本所的重点研究方向,能够把握台湾政治经济发展的主要脉络,对于这一时期出现的重大变化和发展趋势及时地进行研究和探讨,因而能够建立比较合理的课题结构和取得比较符合实际的研究成果。

两岸关系与祖国统一问题的研究是本所科研的重点研究方向。过去十年不仅是台湾政治、经济发展出现重大转变的时期,同时也是海峡两岸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时期。两岸从长期隔绝到交流交往日益频繁,经贸关系和台商到大陆投资出现大幅增长。1990

年以后两岸分别成立“海协会”与“海基会”，在关于一个中国原则的“口头共识”的基础上，两岸进入事务性交流阶段。为了在新形势下进一步推动两岸的和平统一进程，1995年初江泽民主席提出的“八点看法和主张”，主张两岸在一个中国原则下进行政治谈判和协商，同时不应以政治分歧影响两岸的交流与交往。在这一时期，阻碍两岸关系发展与实现祖国统一的政治分歧并未得到解决，从1993年起，台湾当局极力对两岸关系发展设置障碍，千方百计地试图从一个中国原则上倒退，到1999年7月李登辉公开抛弃一个中国原则，提出两岸关系是“特殊的国与国关系”的“两国论”，使台海局势陷入严重的危机中。因此，在这一时期关于两岸关系研究课题的范围相当广泛，包括台湾官方和各主要政党的大陆政策，台湾政局发展对两岸关系的影响，一个中国原则与祖国和平统一的关系，两岸政治谈判的立场与进程，结束敌对状态后两岸互动关系的走向，台湾经济发展对两岸经贸关系的影响，台商在大陆投资的特点与发展趋势，加入WTO对两岸经贸关系的影响等。显然，这类课题都是当前两岸关系中具有重要影响的现实问题，本所的研究成果和一些重要言论，已经得到海峡两岸及海外有关方面和新闻媒体的广泛关注。

本所有关台湾历史、台湾文学研究在过去十年中同样取得引人注目的成果。在史学研究方面，以本所成员为主编著的《台湾历史纲要》在北京和台北出版，引起海内外学术界的重视。本所对明清时期的台湾历史研究已有相当的功力，并且从断代史研究扩大到移民史、经济史、两岸关系史、交通史和民俗史等专门史的各个不同研究领域，同时，在日据时期台湾历史研究方面也有所进展。此外，本所的历史研究还从历史与现实结合的角度，针对分离主义和台独势力为达到政治目的而歪曲历史的各种荒谬观点，编写和撰写了多部专著进行了有力的批驳。在文学研究方面，本所的研究范围，已从台湾现当代文学的范围扩大到台湾古代、近代文学，以

及原住民文学的研究,特别注意将台湾文学放到整个中国文学乃至世界华文文学的整体格局中加以研究,拓展了研究的课题。同时,也注意联系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思潮的演变,探讨文学总体发展脉络的宏观研究体系,并且跟踪台湾文坛的当前发展,对于台湾文坛受到台独思潮侵袭以及“统派”作家奋起反击的情况加以密切的关注和评论。

在过去的十年中,本所始终得到中央有关部门、教育部、福建省和厦门市政府,以及学校领导的关怀和指导,得到兄弟院校和研究机构的支持与帮助。同时,我所同台湾的有关院校、研究机构和许多学者也建立了经常和有益的学术交流与合作的关系。这些关心和帮助都是本所在建设与发展上必不可少的条件,同时也是今后能够取得进一步成就的重要保证。我们对此表示由衷的感谢。我们希望,经过本所全体同事的共同努力,本所在未来发展的道路上能够取得更大的进步,为台湾研究学科水平的提高,两岸学术界和同胞的相互了解和祖国统一大业的实现,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2000年6月

目 录

序	范希周
有关中国意识与“台湾意识”的几点浅见.....	朱天顺(1)
“新台湾人主义”评析	张文生(16)
“宪政改革”前后台湾对外政策的特征及其 发展趋势	范希周(25)
民进党的世俗化趋向及其困境	刘国深(47)
民进党与“三合一”选举	林 劲(61)
李登辉的权威人格与台湾的新强人政治	王 茹(74)
台湾地区政治生态差异与族群特征	李 强(87)
台湾大众媒体与政党权力之争	陈飞宝(93)
台湾妇女运动初探.....	何笑梅(110)
台湾当代佛教的入世转向刍议.....	陈进国(120)
1996 年台湾军事情况综述	张敦财(142)
论两岸经贸关系发展的阶段性转折.....	邓利娟(152)
亚洲金融风暴后两岸经贸走势与展望.....	韩清海(166)
亚洲金融风暴对台商投资大陆的影响及 几点启示.....	戴淑庚(178)

21世纪台商投资大陆趋向预测	李 非(188)
两岸间“三通”问题的现状及趋势	翁成受(199)
Trips与海峡两岸专利制度	彭 莉(217)
试论战后的日台贸易关系	林长华(231)
台湾加入WTO与其农业保護政策的调整	赵玉榕(246)
台湾公营企业民营化政策执行延宕的原因分析	潘晋明(260)

有关移民与移民社会的理论问题

——以台湾为重点的研究	陈孔立(266)
郑成功收复台湾的战略运筹	邓孔昭(283)
台湾早期海港与陆岛网络的初步形成	吕淑梅(301)
晚清闽台的商业贸易往来(1860—1894)	林仁川(317)
牡丹社事件所引起之中日交涉及其善后	陈在正(346)
论丘逢甲乙未抗日保台之若干问题	李祖基(382)
日据时期的台海两岸关系	
——以台湾籍民为中心	陈小冲(394)
日据时期台湾改良糖廍研究	周翔鹤(408)
《自由中国》与台湾自由人文主义文学脉流	朱双一(430)
高阳小说中的平民世界	徐 学(455)
从劳动市场变化看台湾职业训练的发展趋势	承 上(467)
台湾职业教育概述	何天华(482)

有关中国意识与“台湾意识”的几点浅见

朱天顺

一、中国意识解析

任何时代的社会意识都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中国意识亦然。从当代来说，中国意识是以汉族为主体，融合 56 个民族为一体的中华民族的民族意识，中国意识和中华民族的民族意识是相通的，二者之间没有多少差别。

中国意识和特定范畴的意识形态不同，它是综合性的社会意识，它作为一种立场、方法和情操，浸透到政治、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特定范畴的意识形态之中。中国意识的最主要的内容就是对中国、对中华民族的爱国主义。中国意识的爱国主义，存在于中国人心中，平时是潜在地、隐性地，作为一种动力，在人们的一切活动中起作用。中国意识中，除了民族观念、血缘观念、文化观、历史观之外，国家观念占有重要地位，其中包括维护中国疆域完整和国家统一的观念，以及促进社会进步发展，使中国强大起来的思想。因此，当国家遭到外国侵略和面临分裂威胁时，中国意识就会唤起人民起来进行反侵略、反分裂的斗争。另外国内外发生损害国家和民族利益的事件时，中国意识的爱国主义就会成为一种保护国家、民族利益的凝聚力，促使人民团结起来消除国家发展上的障碍。中国意识的主要社会作用，就是发挥爱国主义的凝聚力作用。这种高度的爱国主义凝聚力，是建立在绝大多数国民对国家民族的共同的文化、历史和现实的社会经济、政治等的多层面的统一认识的基

基础上的。所以中国意识是由上述多层面的统一认识构成的综合意识。由这种综合意识产生了人们的共同立场和统一的价值体系，以及发展国家、提高民族地位的理想和责任感与自豪感。这是一般情况，但是，因为中国意识的载体——国民情况复杂，所以会产生种种特殊现象。作为中国意识的载体的中国人民，在社会结构上是分为不同阶级的，在民族上是多民族的合成体，在文化上是多元文化的统一体，文化素质上也有差异。由于认识主体方面的这种阶级利益的不同和矛盾，各民族的历史传统和发展程度上的差别，地域文化的特殊性和人民文化素质的不齐等，都会影响到对中国意识所包含的各个层面的主观认同从而产生中国意识的觉悟程度的差别，甚至也会发生背离中国意识的倾向。因为认识主体的情况复杂，必然在认识形成中国意识所含有的多层面的内容的主动性和能动性会有所差别，特别是阶级的利益与国家民族的利益是否统一、各民族间是否融和等因素，常会在认识中国意识所包含的各个范畴中，起正负不同的作用。如果认识主体没有接受中国意识的障碍，利害关系一致，对于中国意识所包含的各个层面的认识就会越广泛、越深刻，其中国意识就越强烈，其爱国主义就有坚实的基础。如果阶级利益与国家利益相矛盾或存在着民族的或政治上的偏见，就会成为认识中国意识的障碍，甚至会陷入排斥中国意识的境地。

由上可知，中国意识作为一种社会意识，不可能整齐浸透到每一个国民心中，其中有觉悟高低之分，甚至会发现少数抗拒者。但从普遍性方面看，绝大多数中国国民，在中国意识的最基本方面具有高度的统一性，即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认同和对中华民族的认同以及热爱祖国、热爱中华民族，作为中国国民和中华民族的一分子，具有无限的自豪感是理性的东西，则建立在每个人接受中国文化的、历史的传统和实现共同理想的自觉基础上的。因此，对于国家的历史、社会制度、生活方式和文化等传统的继承的态度是批判

性的。中国意识只继承了中国历史和社会制度的进步的内容,否定其反动方面;对人民的生活方式和文化,是继承其精华而扬弃其糟粕。全民的理性认识,把中国的优良传统集中为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由此可知,中国意识的爱国主义不是盲目的、狭隘的爱国主义,爱国不是简单化为对现政权盲目效忠和排外。中国意识对现政权是以全民族的利益作为衡量标准,其方针政策能促进国家发展,能为人民谋福利的就对它效忠,拥护它,反之则打倒它、推翻它,历史已证明了中国意识的这种批判性的作用。

中国意识具有广泛的兼容性,如果不具有广泛的兼容性,就不可能发挥团结全民族的凝聚力作用。中国意识的兼容性来自多民族统一为中华民族、多元的区域文化统一为中华文化的客观要求。中国境内的 56 个民族要形成为统一的中华民族,各民族不分大小必须兼容,互相尊重,政治上平等,文化上也平等,互不歧视,维护各民族的团结。文化上也必须兼容多元的文化,才能有内容丰富的中华文化。中国地域广大和多民族情况更需要促进多元文化的共存共荣。从民族角度上讲,有汉族文化和少数民族文化,从区域角度和文化性质看,历史上有中原文化、齐鲁文化、荆楚文化、岭南文化、吴越文化、西域文化等等,都被集纳在中华文化之中,百花齐放,互相交流,共存共荣。与中国意识的兼容性不相容的是大汉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中国 56 个民族中,因其居住地区的自然条件、经济发展程度、文化教育水平等,多参差不齐,因此存在着先进与落后的差别。总的来说,在占中国人口 93.3% 的汉族各方面的情况都优于少数民族。这是历史形成的无法否认的客观事实。解放前,汉族利用自己的优越地位和掌握的政治、经济权力,压迫剥削少数民族的大汉族主义,因为中共的民族政策的实施已被消除,但大汉族主义的残余时而会冒出来作祟,破坏中国意识的爱国主义的凝聚力,因此尚须人们警惕。另一方面,少数民族的狭隘民族主义的极端保守或不顾大局的排外心理和狭隘的权益观,也是与

中国意识格格不入的东西，因此为了中国意识深入人心，发挥爱国主义的作用，必须通过宣传、教育消除大汉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以防止发生民族纠纷，影响中华民族的大团结。

与中国意识相对立的是地方分裂主义和民族分裂主义。这两种思潮是地方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恶性发展的结果。如前所述，中国意识的核心是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以及由此产生的维护疆域完整和国家统一的爱国主义思想。一般的狭隘民族主义和地方主义，片面强调本地方和本民族的特殊因素和局部的权益，不利于国家事业的全局并影响民族团结，但还认同国家，认同中华民族，认同本区域是整个领土的组成部分，认同本民族是中华民族的一员。地方分裂主义和民族分裂主义是极端片面地以本地区、本民族的特殊性和本地区、本民族的利益至上为理由，以否定国家认同和民族认同，认为解决矛盾的唯一办法是从中国统一的国土分裂出去另立一国或脱离中华民族。地方分裂主义和民族分裂主义，是一种以局部来与全局对抗，所以其本身的势力总是处于劣势地位，为了达到分裂主义的目的，必然要求助于外国势力，而外国势力为了遏制中国或为其殖民主义要求，也乐意援助地方分裂主义势力和民族分裂主义势力。现实存在于西藏、新疆、内蒙古、台湾等地区的分裂主义活动，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发生的。

二、中国意识是台湾社会的主导意识

17世纪以前的台湾社会处在原始社会阶段，它是一种封闭的社会，不但台湾本岛与外界隔离，岛内各原始群体之间也处于封闭状态。所以谈不上存在着统一的、能影响全岛的社会意识。当时台湾的原始群体的意识形态，与大陆上的还处于封闭状态的落后的少数民族相似，是以群体意识和原始文化及习俗为主要内容。台湾原住民各部族，都以维持原始社会所必需的集体观念为基础，通过其特殊的道德规范、宗教、文化、习俗等，表现出其原始社会意识

形态的特征。这种在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上产生的意识形态，几百年来，从未在整个台湾社会中，起过主导作用。但它经过清朝 200 年的统治和国民党 50 年的统治，受汉族的文化和意识形态的影响，平埔族群已经融合于汉族社会，绝大部分其他原住民也已脱离原始社会生活方式过着现代生活，从而逐渐确立了国家意识并和台湾汉族一样认同中国，认同中华民族。

（一）中国意识在台湾本岛传播和扎根阶段（1624 年至 1683 年）

中国意识在台湾传播始于 1624 年前后，当时郑芝龙与颜思齐等一批人到笨港筑寨定居，并招募郑氏一族及漳泉一带移民开垦台湾南部，实行“王田制”收租剥削。大陆去台湾移民多单身不带家眷，大陆有家庭，家中有父母妻儿，为了维持家庭生活才到台湾，因而和故乡联系不断，他们带去了大陆的意识形态和家乡文化、习俗，使中国意识在台湾扎了根。如前所述，中国意识的核心是国家意识和爱国主义，初期移民社会，在乡情浓厚的情况下，中国意识不可能因隔海而模糊起来，不可能一方面承认在大陆的亲族是中国人，自己在台湾就不是中国人。荷兰殖民者占据台南之后，虽然带来一些西方文化，在文化上对中华文化有所干扰，但在 28 年期间并没有实施同化政策，在政治上是依靠辖域内原住民长老实行各社自治，对汉人则依靠“大结首”、“小结首”，实行政经合一的“结首制”来管理基层，而且意识形态上未压制或消除中国意识，所以荷兰殖民者的 28 年统治，并没有削弱移民社会的中国意识。相反地，由于汉族移民受到的是异民族的压迫和剥削，所以汉人与荷兰人之间因矛盾不可调和，区隔就会加深起来。把荷兰人称为“红毛人”或“红毛番”就是这种区隔加深的标志，也是当时移民社会中，祖国意识与中华民族意识起着主导作用的具体表现。中华民族爱国主义的突出表现是 1652 年 9 月发生的郭怀一领导的企图驱逐荷兰殖民者的大起义。起义虽遭到镇压而失败，数千人遭屠杀，但其捍卫乡土，不让外国侵占的爱国主义义举，将永载史册。总之，闽

粤赴台垦民在荷兰殖民统治下，其中国意识并没有淡化，其社会条件和自然环境，也不存在促使移民社会产生背叛祖国的分离主义的因素，移民带去中国意识扎根之后，就成为移民社会的主导意识。然而台独“理论家”史明却违背史实，认为在荷兰殖民统治时，就为分离主义的“台湾意识”打下了基础。史明把台湾的地理环境当作产生分离主义“台湾意识”的特殊条件，说什么大陆移民只要踏上台湾这块土地，性格就会改变，大陆性风俗习惯也会一一被抛弃，其中国意识也会消失。^①这种谬论不难驳倒，从初期移民至今，台湾汉族人民并没有因台湾的地理环境与大陆不同，迫使其抛弃中华文化，今天台湾岛上汉族的风俗习惯、宗教，仍跟闽粤故乡没有多大差别，台湾同胞的寻根谒祖热等，也说明了中国意识并没有消失。

荷兰殖民统治时期在台湾本岛扎根的中国意识，在郑成功1661年收复台湾以后，得到了巩固。从郑氏治台起到1683年降清的23年期间，台湾社会的中国意识，由于中国人政权的确立，文化上排除了西方文化的干扰，而更加根深蒂固。这时期中国意识既是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又是起主导作用的社会意识。这个时期的中国意识，由于得到统治集团的提倡和利用，其主导作用，更明显、更强有力。这是因为郑成功及其子孙三代是移民的带领者和组织者，为反攻大陆恢复明朝政权，对台湾居民加强灌输不忘大陆祖国的意识，还为了海上贸易与荷兰、西班牙等殖民主义斗争而灌输中华民族的民族意识。郑氏利用掌握台湾的政权，实行中国大陆上的行政制度，设学院、建孔庙，提倡中华文化，废除教堂，致力于消除荷兰殖民文化的影响。在军事上还几次渡海攻略大陆沿海地区，把台湾和大陆联系起来。所以说，这二十多年的台湾历史进程，不但不会使台湾移民社会把中国意识淡化起来，反而会有所强化。但应该指出，这时台湾社会主导的中国意识，存在着排满的大汉族主义，因而在中国国家观念上，存在着明朝的中国和清朝的中国的区

别,然而既不否定国家是中国,也没有否定双方都是中国人。史明在虚构其分离主义的“台湾意识”时,认定“郑氏王朝和荷兰人几乎同样,无非是外来统治集团”,“郑氏在台湾开拓者的社会上,无非是殖民地性的、外来剥削性的一个统治集团”。^②因此给“台湾意识”填充了排外意识和反殖民统治意识与反中国意识。这里,很明显的事实是,史明抹煞了郑氏统治人物既是统治者又是移民带领者和垦荒组织者的双重身份,郑氏集团内的人,都是堂堂正正的中国人,又是移民主人口的同乡,怎能把他们视同外来的荷兰统治集团呢?

(二)清代 222 年是中国意识在台湾不断充实、加强的阶段

1683 年康熙统一台湾以后,台湾和大陆都在唯一的清朝政府统治之下,消除了明朝中国人和清朝中国人的观念上的分歧。清朝廷是统治全中国的政权,掌握国家政权的阶级和民族变了,国家的根底并没有变,过去的经济、政治制度多被继承下来,以汉族文化为核心的中华文化依然存在。统治阶级变了,中国还是中国,中国人还是中国人,人民并没有因为改朝换代而不认同自己的国家。

1683 年康熙统一台湾时,台湾社会的移民人口只有 20 多万人,以后闽粤大陆移民又不断来台,到 1898 年增加到 289 万人,这 289 万人中,约 250 万人是福建省籍的移民及其后代,约 40 万人是广东省籍移民及其后代。他们渡台时,把故乡的中华思想、文化带来台湾,构成台湾社会意识的基础,并不断补充、充实、扩张,成了台湾社会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意识。台湾的社会意识,实际上是大陆社会意识的转移,转移之后,因为台湾社会经济基础与大陆一致,才有可能生根发展成为居于统治地位和起主导作用的社会意识。台湾人民在 200 年期间,受着封建政权的压迫和封建地主阶级的封建地租剥削,这与大陆的情况并无二致。台湾地方制度上的细微差异,租佃形式上的大同小异,也未超出封建剥削的性质。社会的基本矛盾,同样是封建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的矛盾。当矛盾激化

时,台湾农民就会起来抗争,甚至发生武装斗争。这时在社会意识形态方面会有所反映,所谓“异端思潮”的出现。这种“异端思潮”在文化、生活习俗方面也会有所表现,但其最突出的是政治思想的“异端”。如流行“真命天主诞生”、“改朝换代”的变天思想、“反清复明”的思想、天地会之类的政教合一异端,等等。这种异端思潮并没有超出中国历代农民起义时的思想范畴,只是带有特殊的时代性和台湾地方性的特点而已。台湾人民反抗封建统治阶级,企图推翻他们的政权,但他们没有忘记或否定自己是中国人。他们要改朝换代或反清复明,但他们的中国意识、中华民族观念并没有改变,并没有企图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台湾人民的反封建斗争,是以台湾是中国的一个地方为前提的,因为台湾的历史条件和经验,以及斗争现实告诉台湾人民,台湾的统治者和大陆的统治者是一体的,当台湾的政府因人民抗争发生危急时,大陆的清军就来镇压台湾人民。客观现实证明,台湾和大陆农民是命运共同体,只有打倒共同的敌人,才能摆脱压迫。1721年朱一贵起义时,就有这种觉悟,号召起义人民横扫台湾的统治者之后,准备“横渡大海,会师,北伐,饮马长城”。台湾人民和大陆人民的一体观念,还有两个因素使其增强,第一:来台湾的垦民,多数在大陆是同族、同村,或同地方的人,他们到台湾以后还聚居在一起,且与大陆故乡不断来往,加上文化、习俗上浓厚的血缘、宗族观念以及两岸共同的祖先崇拜和神缘关系等,使台湾人民始终保持着故乡情怀,加固其海峡对岸“唐山”是祖国的观念;第二,19世纪以后的中国历史进程,证明了台湾与大陆的一体性。1841年和1842年英舰侵犯台湾的事件,是鸦片战争的组成部分;1874年牡丹社反日斗争,是由于清政府的妥协而终;1884年台湾人民抗击法军侵犯基隆、淡水的事件,是中法战争的组成部分;1895年日本帝国主义侵占台湾是清政府打败仗的结果。上述历史事件证明,台湾的命运和国家的命运分不开,台湾地方史是中国历史的组成部分,同时也证明了台湾人民有深